

安心券兌換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請學生欲兌換餐食時，務必攜帶學生證進行兌換。
- (二) 請學生及家長務必先將學生證拍下卡號或是記下卡號及學號，以利超商可操作兌換系統。
- (三) 學生於臺中市以外之外縣市僅能憑「學生證實體卡」兌換餐食，不得以卡號、學號或臨櫃填寫方式辦理兌換。
- (四) 因超商店員流動率高，學生兌換餐食時如遇店員不熟悉操作等情形，請改至鄰近合作超商兌換，並協助將店家名稱回報教育局，俾利教育局後續通知超商負責人加強督導。
- (五) 請學生於兌換時主動告知店員係兌換「安心餐券」，以避免超商誤以悠遊卡一般消費方式結帳。